

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_ 李秀枝女士 _ 申請表

個人資料	科 年 班學號				姓名		成績	學業：	操行：	
	本學期是否已接受何種獎助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雜費減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(請詳述)_____								
家庭資料 (各項資料應詳細填寫)	住址							住屋狀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有	
	聯絡電話	家裡			個人手機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宿舍	
	親人概況	親屬稱謂	姓名	年齡	健康情形(請填健康、病或歿)	就業機關或就讀學校	月收入約	其他情況(如殘障、重病、負債等)		
父										
母										
家庭困苦情形 (請申請同學自述)										
師長推薦		師長簽名：								
證明文件	1. 上一學期成績單影本(需有註冊組核章) 2. 全家戶口名簿影本或 3 個月內戶籍謄本(需有詳細記事) 3. 家境清寒之相關證明(政府機關或村里長等證明)。 4. 如無特殊證明，請師長協助於申請表師長推薦部分述明家境清寒狀況。									

注意事項：1. 上列證明文件依次序附上，左上角用釘書機裝訂。

2. 收件截止日期：依課指組公告期限

3. 申請書各欄必須詳細據實填寫，資料不全或故意填寫不實則不予審核，如屬後者且取消此後申請之權利。